

# 关于向许才军、郝东明公告送达 纪律处分意向书的通知

许才军、郝东明：

经查明，你们作为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时任总裁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，在职责履行等方面违反了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债券上市规则》）的有关规定。我部拟根据《债券上市规则》第 1.8 条、第 6.2 条、第 6.4 条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办法》）的有关规定，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，对你们予以公开谴责。因无法与你们取得联系，根据《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以公告形式送达有关纪律处分意向书（详见附件）。

自通知发出之日起，经过 10 日即视为送达，如你们对该纪律处分措施有异议，应当于公告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提交书面回复并附证据材料。拟公开谴责的当事人如要求听证，应当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听证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，及时提交书面听证申请及相关申辩意见、证据材料。如逾期不回复，将视为通知已送达，你们对纪律处分事项无异议且不要求听证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关于拟对许才军、郝东明予以公开谴责的意向书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债券业务部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



附件:

## 关于拟对许才军、郝东明予以公开谴责的意向书

许才军、郝东明:

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江苏建工)于2017年4月公开发行了17苏建01,该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本所)上市交易。经查明,江苏建工存在多项信息披露违规行为。许才军作为发行人时任总裁、郝东明作为发行人时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,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现将相关事项告知如下:

### 一、江苏建工的违规事实和依据

#### (一)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

发行人应当于2022年4月30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,于2022年8月31日前披露2022年中期报告,但其未能按时披露,且至今未披露。

此外,发行人曾因未按时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受到本所监管警示,但其未能及时对相关信息披露违规进行整改,并再次发生同类型违规情形,违规情节严重。

#### (二)未按规定及时披露临时报告

##### 1.未按规定披露重大诉讼事项

2021年1月19日,丹阳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南通昌平建筑

安装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提起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，涉案金额 5,803 万元，发行人至今未披露上述信息。

此外，自 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期间，发行人作为原告有 6 笔金额合计 5.98 亿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宜达到披露标准，但发行人未作披露。

## 2. 未及时披露评级调整

2022 年 3 月 9 日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和“17 苏建 01”的信用等级由 A 调降至 BBB，但发行人未对该信用评级调整事项进行披露。

2020 年 6 月 29 日、2021 年 6 月 30 日、2021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的信用评级发生调整，但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7 日、2021 年 7 月 13 日、2021 年 10 月 22 日才披露上述重大事项信息，信息披露不及时。

## 3. 未及时披露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事项

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，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合并口径经审计净资产的 33.06%，但发行人直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才披露上述新增借款情形。

## 4. 未及时披露控股股东变更事项

工商登记信息显示，2019 年 8 月 7 日，发行人控股股东发生变更，由胡志英变更为江苏省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。发行人直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才披露上述信息。

发行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七十九条、第八十一

条,《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七条、第十六条、第十八条,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《债券上市规则》)第1.6条、第3.1.1条、第3.2.2条等相关规定。

## 二、有关责任人的违规事实和依据

发行人时任总裁许才军(任期2021年4月至2022年7月)作为发行人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,时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郝东明(任期2020年3月至2022年8月)作为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直接责任人,未能保证发行人合规履行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义务,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

上述人员的行为严重违反了《债券上市规则》第1.4条、第3.1.1条的有关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行为的性质及情节,我部拟根据《债券上市规则》第1.8条、第6.2条、第6.4条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,对许才军、郝东明予以公开谴责。上述纪律处分将记入诚信档案,抄报中国证监会、地方政府及抄送相应证监局。

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